

# 2017年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部门预算

##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拟订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研究提出总量平衡、发展速度和结构调整的调控目标及调控措施建议；统筹产业发展政策与产业规划；进行宏观经济的预测、预警监控，提出促进经济健康发展的措施建议，推进经济社会与资源、环境的协调发展；研究提出新区经济体制改革政策并协调推进，统筹组织实施投融资体制改革，负责金融服务工作；组织拟订新区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中长期规划，按权限负责各类投资项目的审批、备案或转报管理，研究提出政府建设资金的年度总规模和项目投资计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承担区级财政收支管理的责任；负责编制年度区级公共财政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负责审核批复各单位的年度预决算；贯彻执行统计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负责组织和协调统计工作，组织实施统计调查工作，查处统计违法行为；按规定权限负责国有及集体资产的管理工作，协同有关部门监督区属企业财务的活动，协助做好税收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价格综合管理、会计管理工作；负责实施国库集中收付制度，管理、监督并统筹调度区级财政资金；负责国库现金管理；拟订并监督执行财政收支、国有资产、政府投资、统计监督检查的制度；组织对行政事业单位预算执行、财务信息管理的检查；负责编制区级政府采购计划，组织实施政府采购活动；监督检查采购单位及集中采购活动；按规定管理政府性债务、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对新区的贷（赠）款业务；管理财政预算内行政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非贸易外汇；牵头拟订循环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组织拟订节能减排及应对气候变化等方面各项政策、措施及节能专项规划，并协调实施。

### 二、机构编制及交通工具情况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系统包括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本级、深圳市大鹏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市大鹏新区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办公室、深圳市大鹏新区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深圳市大鹏新区社区集体经济服务中心、深圳市大鹏新区社会经济调查中心、深圳市大鹏新区国库支付中心共 7 家基层单位。系统总编制数 77 人，实有人数 51 人，离退休 0 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 4 辆，均为定编车辆。

### 三、2017 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2017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1. 全面推动落实“东进战略”。推进新区落实“东进战略”重点任务及项目跟进，大力实施交通提升、民生提质、筑产兴业、“旅游+”、“生态+”五大行动，促进各部门分工协作、密切配合，切实做到组织到位、责任到位、落实到位，力争“东进战略”早出成效。2. 加快推进新区政府投资项目建设。依托新区政府投资项目全过程跟踪管理系统，优化审批流程，协调推进重大项目。3. 配合做好第五轮市区财政体制方案实施工作，全面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完善重点支出定额标准体系；建立以项目库为依托的预算编制、执行管理系统，全面提升监督检查、绩效管理工作水平，着力建立全面规范、公开透明的现代预算制度。4. 进一步加大民生保障力度。积极探索和推进新区民生事业“以事定费”模式，优化教育、卫生医疗、社会保障等重点民生事业财政保障模式，加大财政投入，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5. 推动社区集体经济发展。深入实施“一区一策”，重点引导集体经济转型发展，着力提高原村民收入水平。加大资金扶持力度，以优质项目的发展带动社区集体经济发展。

## 第二部分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17 年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部门预算收入 8,311 万元，比 2016 年增加 528 万元，增长 7%，其中：财政预算拨款 8,311 万元。

2017 年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部门预算支出 8,311 万元，比 2016 年增加 528 万

元，增长 7%。其中：人员支出 941 万元、公用支出 15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17 万元、项目支出 6,995 万元。

预算收支增加主要原因说明：进一步加大对社区股份合作公司发展扶持力度，用于增强社区股份合作公司“造血”功能。

### 第三部分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预算 8,311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941 万元、公用支出 15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17 万元、项目支出 6,995 万元。

（一）人员支出 941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支出 158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经费定额、工会经费、车辆运行维护费等公用经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17 万元，主要是住房改革支出。

（四）项目支出 6,995 万元，具体包括：

1. 综合事务管理业务 701 万元，主要用于综合事务管理、办公设备购置、劳务服务等。
2. 发展规划业务 57 万元，主要用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相关战略研究、落实东进战略等业务。
3. 政府投资管理业务 80 万元，主要用于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评审业务。
4. 社会发展业务 53 万元，主要用于循环经济与节能减排业务、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及物价管理等业务。
5. 预算管理业务 155 万元，主要用于预算改革业务、财政管理业务。
6. 统计调查业务 128 万元，主要用于普查业务、专业统计业务、专项调查业务等统计调查业务。
7. 资产管理业务 88 万元，主要用于国有（集体）资产管理业务。

8. 监督检查业务 98 万元，主要用于政府投资项目后评价、政府采购监管、财政监督检查、绩效评价等业务。

9. 会计管理业务 10 万元，主要用于 2016 年财务会计监督检查业务。

10. 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业务 53 万元，主要用于采购平台管理业务、招投标业务。

11. 国库管理业务 257 万元，主要用于国库支付业务、金财工程系统运维服务、基建系统运维服务、财务核算系统运维服务及其他国库管理业务。

12. 社区集体经济服务业务 17 万元，主要用于社区集体经济服务工作。

13. 严控类项目 3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方面。

14. 预算准备金 145 万元，主要用于年度预算执行中临时增加工作所需开支。

15. 财政专项资金项目 5,150 万元，主要用于新区循环经济与节能减排申报项目扶持补助、股份合作公司发展扶持资金。

## 第四部分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7 年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采购预算总额共计 14 万元，均为 2017 年当年政府采购项目指标。

## 第五部分“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局本级和 6 个下属事业单位。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说明

2017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3 万元，比 2016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减少 7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17年预算数0万元，与上年持平。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新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因公出国（境）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我单位2017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零，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 公务接待费。**2017年预算数3万元，比2016年减少2万元。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主要用于接待来我单位交流学习、专题研讨、检查指导工作的公务人员。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17年预算数20万元，比2016年减少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017年预算数0万元，与2016年预算数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17年预算数20万元，比2016年预算数减少5万元。减少原因主要是坚持厉行节约，深化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单位公务用车比上年减少1辆。主要用于单位4辆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所发生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

## 第六部分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2017年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部门预算包括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本级、深圳市大鹏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市大鹏新区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办公室、深圳市大鹏新区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深圳市大鹏新区社区集体经济服务中心、深圳市大鹏新区社会经济调查中心、深圳市大鹏新区国库支付中心共7家基层单位。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基层单位均未单独编列部门预算，合并 in 局本级部门预算内一并反映。2017年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部门预算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和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 第七部分 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工会经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3.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 “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表1

## 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2017年预算数	项目	2017年预算数
一、财政预算拨款	8,310.7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78.79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310.71	发展与改革事务	1,438.75
一般性经费拨款	3,160.71	行政运行	1,098.75
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5,150.00	社会事业发展规划	57.00
政府投资项目		物价管理	15.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应对气候变化管理事务	3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238.00
财政专户拨款		统计信息事务	128.00
二、事业收入		统计抽样调查	128.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财政事务	1,412.04
四、其他收入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49.48
		预算改革业务	154.70
		财政国库业务	256.86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51.00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5,114.60
		国有资产监管	5,114.60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5,114.60
		住房保障支出	217.32
		住房改革支出	217.32
		住房公积金	55.22
		购房补贴	162.10
本年收入合计	8,310.71	本年支出合计	8,310.71
上级补助收入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缴上级支出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8,310.71	支出总计	8,310.71



表3

## 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其中	
				2017年政府采购项目	待支付以前年度政府采购项目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8,310.71	1,316.07	6,994.64	14.00	0.00









表6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2017年预算数	项目	2017年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310.7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78.79
一般性经费拨款	3,160.71	发展与改革事务	1,438.75
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5,150.00	行政运行	1,098.75
政府投资项目		社会事业发展规划	57.00
		物价管理	15.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应对气候变化管理事务	30.00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238.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统计信息事务	128.00
		统计抽样调查	128.00
四、财政专户拨款		财政事务	1,412.04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49.48
		预算改革业务	154.70
		财政国库业务	256.86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51.00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5,114.60
		国有资产监管	5,114.60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5,114.60
		住房保障支出	217.32
		住房改革支出	217.32
		住房公积金	55.22
		购房补贴	162.10
本年收入合计	8,310.71	本年支出合计	8,310.71
上年结转、结余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8,310.71	支出总计	8,310.71

表7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8,310.71	1,316.07	6,994.6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78.79	1,098.75	1,880.04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438.75	1,098.75	340.00
	2010401	行政运行	1,098.75	1,098.75	
	2010406	社会事业发展规划	57.00		57.00
	2010408	物价管理	15.00		15.00
	2010409	应对气候变化管理事务	30.00		3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238.00		238.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128.00	-	128.00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128.00		128.00
	20106	财政事务	1,412.04	-	1,412.04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49.48		849.48
	2010604	预算改革业务	154.70		154.70
	2010605	财政国库业务	256.86		256.86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51.00		151.00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5,114.60	-	5,114.60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5,114.60	-	5,114.60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	5,114.60		5,114.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7.32	217.32	-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7.32	217.32	-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22	55.22	
	2210203	购房补贴	162.10	162.10	

表8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0	0	0

表9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0	0	0

表10

###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0

表11

## 2017年政府采购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单位：万元

单位	编号	采购品目	金额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14
	A	货物类	14
	A01	土地	
	A02	建筑物	
	A03	一般设备	14
	A04	办公消耗用品	
	A05	建筑、装饰材料	
	A06	物资	
	A07	专用材料	
	A10	专用设备	
	A11	交通工具	
	B	工程类	
	B01	建筑物	
	B02	市政建设工程	
	B03	环保、绿化工程	
	B04	水利、防洪工程	
	B05	交通运输工程	
	C	服务类	
	C01	印刷、出版	
	C02	专业咨询、工程监理、工程设计	
	C03	信息技术、信息管理软件开发设计	
	C04	维修	
	C05	保险	
	C06	租赁	

注：本表只反映2017年当年政府采购项目，不包括“待支付以前年度政府采购项目”。

表12

## “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总额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2016年	30.00	-	5.00	25.00	-	25.00
	2017年	23.00	-	3.00	20.00	-	20.00

注：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新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新区因公出国（境）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我单位2017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零，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表13

##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项目情况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单位：万元

序号	实施单位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预算执行时间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其他资金	
			0			